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5 第一季度 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上证周期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519027
交易代码	5190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9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6,313,841.25份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建仓完成后,正常情况下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为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联接基金,具有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1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01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9月19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年11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表所列的基金主代码510110为目标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代码,目标基金的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为510111。

2.1.2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标的指数,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998,410.64
2.本期利润	4,820,661.6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6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5,797,142.7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1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3%	2.14%	2.21%	2.22%	1.42%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9月28日至2015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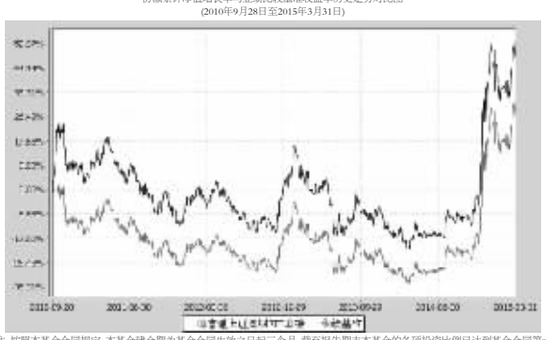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一部分(二)投资范围、(六)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海富通上证周期ETF基金经理;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基金经理;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联接基金经理;海富通中证100指数LOF基金经理;海富通中证内地低碳指数基金经理;指数投资部指数投资负责人	2010-11-18	-	13年	管理学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先后任职于交通银行、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华安上证180ETF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3月至2010年6月担任华安上证180ETF基金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6月担任华安中国A股增强指数基金经理。2010年6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11月起任海富通上证周期ETF及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联接基金经理,2011年4月起任海富通上证周期ETF及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联接基金经理,2012年1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100指数LOF基金经理。2012年5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内地低碳指数基金经理。2013年10月起任指数投资部指数投资负责人。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监会2011年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具体要求,持续完善了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制度和流程覆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同时,公司投资交易业务组织架构保证了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交易行为监控制度,公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体系由交易室、投资部、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组成,各部门各司其职,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程监控,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本基金与公司旗下所有其他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0的T分布检验,检验结果表明,在T日、T+3日和T+5日不同循环期内,不管是买入或是卖出,公司各组合间买卖价差不显著,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基金进行了公平对待,不存在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进入2015年一季度,宏观经济仍呈缓慢下行态势,央行继去年底降息之后,今年2月再次启动一次降准和一次降息。A股市场则延续了去年四季度由资金面和政策面推动的快速上涨行情。年初,监管层意图通过加快新股发行速度以及加强监管等方式引导市场由“快牛”走向“慢牛”,市场结束了去年四季度以来大盘蓝筹大幅上涨的行情,大盘指数进入震荡,中小盘成长风格开始补涨。3月政策暖风频吹,两会定义了经济“新常态”,肯定了“改革牛”,同时提出了“互联网+”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地产政策的放松;亚投行和2015博鳌亚洲论坛推升“一带一路”预期等利好,令热点迅速扩散,市场情绪高涨,融资融券额明显上升,大小盘指数出现普涨。国企改革、一带一路、“互联网+”等相关板块在政策利好下轮番表现。

指数方面,各主要市场指数全部收涨,不过市场风格已从去年底蓝筹股占优,演变为成长股占优的局面。整个一季度,上证综指、深证成指分别上涨15.87%、19.48%;而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涨幅则高达46.60%、58.66%,指数点位屡创新高。行业方面,就中信证券一级行业指数而言,一季度仅银行板块微跌,其余行业悉数上涨。其中,计算机、传媒、通信、餐饮旅游等板块涨幅居前,均上涨50%以上。在政府大力推动“互联网+”行动计划的背景下,计算机板块以95.96%的涨幅表现最佳。

作为指数基金,在操作上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应用指数复制策略和数量化手段提高组合与指数的拟合度,降低跟踪误差。

4.5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3.6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1%,年跟踪误差为2.01%,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为0.0105%,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二季度,宏观经济形势仍不容乐观,但在一系列托底的宽松政策作用下,经济有望短期触底。尽管近期食品价格有所上涨,但非食品价格因经济疲软仍将保持弱势,因此二季度通货膨胀仍然不是市场关注的主要矛盾。流动性方面,央行依然不会大幅放水,但如果经济状况低于预期,仍有可能继续推出宽松货币政策。另外,随着利率市场化的进一步推进,无风险利率有望继续下行。

随着最近两个季度的股市上涨,估值上升较快,市场(尤其是创业板和中小板)自身的调整风险在增加,预计二季度市场将面临调整和震荡的压力。

二季度,值得关注的重大事件包括:新股发行的节奏,房地产宽松政策的进一步推出,国企改革顶层设计的出台,深港通和资本项目的开放进程,证券法的修订进度,以及美联储加息时点的不确定性。这些政策和事件能否超预期,都将影响二季度市场的走势。

未来,本基金将继续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要求,秉承指数化投资策略,提高组合与指数的拟合度。

4.7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55,576,596.70	86.19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659,639.28	7.01
8	其他资产	12,260,259.22	6.79
9	合计	180,496,495.20	100.00

5.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5,576,596.70	93.84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2.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8,615.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177,767.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603.25
5	应收申购款	1,030,272.4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260,259.22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1,029,298.7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3,076,771.5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77,792,229.0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6,313,841.2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2003年8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32只公募基金,截至2015年3月31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超过280亿元人民币。

作为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截至2015年3月31日,海富通为80多家企业超过370亿元的企业年金基金担任了投资管理人,作为首批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海富通旗下专户理财管理资产规模超过67亿元,2010年12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年9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基金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年8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

2004年末开始,海富通为QFII(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多个海内外投资组合担任投资咨询顾问,截至2015年3月31日,投资咨询及海外业务规模近159亿元人民币,2011年12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R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业务资格,能够在香港筹集人民币资金投资境内证券市场,2012年2月,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已募集发行了首只RQFII产品。

海富通同时还在不断践行其社会责任,公司自2008年启动“绿色与希望-橄榄枝公益环保计划”,针对汶川震区受灾学校、上海民工小学、安徽老区小学进行了物资捐赠,向内蒙古库伦旗捐建了环保公益林。几年来,海富通的公益行动进一步升级,持续为上海民工小学学生捐献生活物资,并向安徽农村小学捐献图书室。此外,海富通还积极推进投资者教育工作,推出了以“幸福投资”为主题和特色的投资者教育活动,向投资者传播长期投资、理性投资的理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二)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

(三)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六)报告期内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一季度 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上证周期ETF
基金主代码	510110
交易代码	5101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9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716,764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标的指数,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2,805.23
2.本期利润	5,885,288.2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0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8,069,886.1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68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已于2010年11月1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折算,折算比例为0.40131071。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5%	2.32%	2.28%	2.34%	0.17%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9月19日至2015年3月31日)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三章(二)投资范围、(六)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海富通上证周期ETF基金经理;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基金经理;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联接基金经理;海富通中证100指数LOF基金经理;海富通中证内地低碳指数基金经理;指数投资部指数投资负责人	2010-11-18	-	13年	管理学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先后任职于交通银行、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华安上证180ETF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3月至2010年6月担任华安上证180ETF基金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6月担任华安中国A股增强指数基金经理。2010年6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11月起任海富通上证周期ETF及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联接基金经理,2011年4月起任海富通上证周期ETF及海富通上证非周期ETF联接基金经理,2012年1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100指数LOF基金经理。2012年5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内地低碳指数基金经理。2013年10月起任指数投资部指数投资负责人。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证监会2011年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具体要求,持续完善了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制度和流程覆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同时,公司投资交易业务组织架构保证了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交易行为监控制度,公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体系由交易室、投资部、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组成,各部门各司其职,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程监控,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本基金与公司旗下所有其他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0的T分布检验,检验结果表明,在T日、T+3日和T+5日不同循环期内,不管是买入或是卖出,公司各组合间买卖价差不显著,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基金进行了公平对待,不存在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进入2015年一季度,宏观经济仍呈缓慢下行态势,央行继去年底降息之后,今年2月再次启动一次降准和一次降息。A股市场则延续了去年四季度由资金面和政策面推动的快速上涨行情。年初,监管层意图通过加快新股发行速度以及加强监管等方式引导市场由“快牛”走向“慢牛”,市场结束了去年四季度以来大盘蓝筹大幅上涨的行情,大盘指数进入震荡,中小盘成长风格开始补涨。3月政策暖风频吹,两会定义了经济“新常态”,肯定了“改革牛”,同时提出了“互联网+”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地产政策的放松;亚投行和2015博鳌亚洲论坛推升“一带一路”预期等利好,令热点迅速扩散,市场情绪高涨,融资融券额明显上升,大小盘指数出现普涨。国企改革、一带一路、“互联网+”等相关板块在政策利好下轮番表现。

指数方面,各主要市场指数全部收涨,不过市场风格已从去年底蓝筹股占优,演变为成长股占优的局面。整个一季度,上证综指、深证成指分别上涨15.87%、19.48%;而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涨幅则高达46.60%、58.66%,指数点位屡创新高。行业方面,就中信证券一级行业指数而言,一季度仅银行板块微跌,其余行业悉数上涨。其中,计算机、传媒、通信、餐饮旅游等板块涨幅居前,均上涨50%以上。在政府大力推动“互联网+”行动计划的背景下,计算机板块以95.96%的涨幅表现最佳。

作为指数基金,在操作上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应用指数复制策略和数量化手段提高组合与指数的拟合度,降低跟踪误差。

4.5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8%,年跟踪误差为1.48%,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为0.0120%,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一季度,宏观经济形势仍不容乐观,但在一系列托底的宽松政策作用下,经济有望短期触底。尽管近期食品价格有所上涨,但非食品价格因经济疲软仍将保持弱势,因此二季度通货膨胀仍然不是市场关注的主要矛盾。流动性方面,央行依然不会大幅放水,但如果经济状况低于预期,仍有可能继续推出宽松货币政策。另外,随着利率市场化的进一步推进,无风险利率有望继续下行。

随着最近两个季度的股市上涨,估值上升较快,市场(尤其是创业板和中小板)自身的调整风险在增加,预计二季度市场将面临调整和震荡的压力。

二季度,值得关注的重大事件包括:新股发行的节奏,房地产宽松政策的进一步推出,国企改革顶层设计的出台,深港通和资本项目的开放进程,证券法的修订进度,以及美联储加息时点的不确定性。这些政策和事件能否超预期,都将影响二季度市场的走势。

未来,本基金将继续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要求,秉承指数化投资策略,提高组合与指数的拟合度。

4.7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6,046,002.86	98.80
	其中:股票	196,046,002.86	98.8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48,807.12	1.18
7	其他资产	31,106.68	0.02
8	合计	198,425,916.6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5,580,578.39	7.87
C	制造业	10,424,490.24	5.2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572,211.11	2.3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57,724,142.95	79.63
K	房地产业	7,744,580.17	3.9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96,046,002.86	98.9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34,671	18,360,659.04	9.27
2	600030	中信证券	504,789	16,567,174.98	8.36
3	600016	民生银行	1,397,651	13,557,214.70	6.84
4	600036	招商银行	863,606	13,446,345.42	6.79
5	601166	兴业银行	601,047	11,035,222.92	5.57
6	600000	浦发银行	585,862	9,250,760.98	4.67
7	601688	华泰证券	295,132	8,886,424.52	4.49
8	600999	招商证券	230,701	7,343,212.83	3.71
9	601328	交通银行	1,015,948	6,491,907.72	3.28
10	601939	建设银行	926,834	5,653,687.40	2.8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中信证券(600030)于2015年1月19日公告称,因存在为到期融资融券合约展期的问题(根据相关规定,融资融券合约期限最长为6个月),公司被中国证监会采取暂停新开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账户3个月的行政监管措施。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标指数型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均系被动按照指数成分股进行复制。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招商证券(600999)于2015年1月16日被中国证监会通报批评称公司存在向不符合条件的客户融资融券问题,并且受过处理仍未改正,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采取责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标指数型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均系被动按照指数成分股进行复制。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华泰证券(601688)于2015年4月3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对2015年第一季度证券公司融资类业务现场检查情况的通报,公司在融资融券业务开展中存在向不符合条件的客户融资融券、向风险承担能力不足的客户融资融券、未按照规定方式为配分客户开立融资融券信用账户等问题,违规情节较重,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采取限期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标指数型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均系被动按照指数成分股进行复制。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中国平安(601318),根据2014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对该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103号,决定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海联讯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同时对保荐人韩长风、霍永涛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撤销证券从业资格。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标指数型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均系被动按照指数成分股进行复制。

其余入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761.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860.9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84.2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0.01
9	合计	31,106.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616,76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5,5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17,4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716,76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2003年8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32只公募基金,截至2015年3月31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超过280亿元人民币。

作为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截至2015年3月31日,海富通为80多家企业超过370亿元的企业年金基金担任了投资管理人,作为首批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海富通旗下专户理财管理资产规模超过67亿元,2010年12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年